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移动通信
CHINA MOBILE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名稱由「China Mobile (Hong Kong) Limited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更改為「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更改本公司名稱的建議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及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後，方能生效。本公司目前使用的標誌及股份交易名稱將保持不變。

載列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進一步詳情的通函將連同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年報(該年報附有本公司將在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派發給各位股東。當更改名稱生效後，本公司隨即會另行作出公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名稱由「China Mobile (Hong Kong) Limited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更改為「China Mobile Limited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更改本公司名稱的建議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及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後，方能生效。本公司目前使用的標誌及股份交易名稱將保持不變。

更改名稱之理由

二零零四年，本公司在完成對中國內地十省(自治區)移动通信公司等資產的收購後，成為第一家在中國內地所有三十一省(自治區、直轄市)經營電信業務的海外上市中國電信企業。本公司現在使用的名稱不能完全反映本公司業務主要在中國內地三十一省運營的實際情況；另外，本公司在香港上市多年，已為市場所熟知，也不需要特別強調公司註冊地。董事會認為新的公司名稱更能反映本公司現時的主題及未來業務發展的重點和方向。

股票

本公司以原有名稱發出之股票將繼續為所有權憑證，並可有效用作買賣、結算及登記。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股票免費換取以新名稱發行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待更改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之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當更改名稱生效後，本公司隨即會另行作出公告。

一般資料

載列建議更改本公司名稱進一步詳情的通函將連同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年報(該年報附有本公司將在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派發給各位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
黃蕙蘭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由王建宙先生、李躍先生、魯向東先生、薛濤海先生、張晨霜先生、沙躍家先生、劉愛力先生、辛凡非女士及徐龍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羅嘉瑞醫生、黃鋼城先生及鄭慕智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由 Julian Michael Horn-Smith 爵士擔任非執行董事。